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9 月 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董事应到 7 人，实到 7 人。公司董事长骆睿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。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制定的 2021 年度发展规划，为了落实进一步加强管理，优化组织架构、降低运营成本的目标，同时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考虑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110）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议案》

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于 2021 年 9 月 29 日下午 14:30 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。

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9 月 14 日